

红寺堡交警治理老年代步车及未成年人违规骑行

本报记者 刘炳宇

警队故事

7月22日15时，在吴忠市红寺堡区罗山路与德水街路口，33℃的高温天气下，交警早就在这一主要通行路口值守。在民警一个小时的严防死守下，多起未成年人违规骑行电动车、老年人代步车违规上路的交通违法行为被拦停。

“王师傅，我是红寺堡交警大队的交警马金贵，你家里几个孩子刚刚骑电动摩托车上路，这情况你知道吗？按规定我们会对车辆进行暂扣，请你在15天后带孩子来交通岗亭参与交通安全培训学习，然后再将车辆领回。”“我和孩子妈在外打工，不知道家里的情况，给你们添麻烦了。”当日15时15分，在该路口西南角，一名15岁的女孩骑着父亲的电动摩托车载着两个妹妹上路，被在此执勤的交警拦停。经询问，15岁的涵涵（化名）得知弟弟即将上小学，在父母都不在家的情况下，登上父亲的摩托车，带着两个妹妹准备去弟弟的新学校看一看。马金贵随即向涵涵要来其父亲的电话，联系到其父亲王某，要求加



交警现场查处违规上路的老年代步车。

对孩子的监管。

“骑行电动摩托车的法定年龄是18周岁，你们没到规定年龄，还多人骑乘，未佩戴安全头盔，可以说随时随地将自己的安全置于危险之中”。马金贵在对小姐姐们进行了交通安全教育后，得知她们的家离

辆白色老年代步车进入该路口，被值守交警拦停。经询问，该车驾驶人杨某是红寺堡新庄集沙草墩村的村民，当天开车载着4个亲戚准备去市场上买东西。得知自家车辆要被暂扣15天，杨某和其妻子连忙向交警求情。“警察同志，我们知道错了，就放过我们这一次，下次一定注意”。“法律规定是针对所有人的，必须一视同仁，希望你能认识到自己的错误，安全文明出行。第一次会暂扣车辆15天，第二次暂扣30天，如果还有第三次，则会按无牌无证严格处罚，驾驶人也须承担法律责任。”看到求情无果，杨某忽然变了脸，称自己一把年纪了，不懂学习，车子干脆不要了。“鉴于你是初犯，这一次就是安排你看看视频，上路看一看交警是怎么执勤的。”听到交警的劝解，杨某接受了处罚意见，随后带着亲属离开。

该大队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，该大队针对暑期电动车交通事故高发的现状，全面开展未成年人骑乘电动车及老年代步车专项整治，安排大队全体民辅警在每周一、三、五，在城区各通行主要路口设立检查点，重点查处老年代步车上路以及未成年人违规骑乘电动车、不按规定车道骑行、不戴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。暑期以来，已先后暂扣电动车55辆。

7月18日，中宁县人民医院急救中心先后接诊了2名伤者，一名头部受伤，另外一名手指断裂。护送他们紧急就医的人都有一个共同的名字——中宁交警。

当日11时43分，中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城区中队巡逻人员正准备进入高峰岗时，指挥中心突然传来指令：“城区巡逻组注意！皖S***57车辆上有头部受伤患者，需立即送医，请求开道护送！”城区中队民警第一时间拨通报警人电话，听筒里传来焦急的声音：“警察同志，我车上

本报讯（记者 刘炳宇 通讯员 白璐）7月21日，永宁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执勤民警在滨河大道路段执勤时，现场查获一起大货车闯红灯的交通违法行为。

当日18时许，一辆重型半挂牵引车无视红灯信号冲过路口，全然不顾交通规则和其他车辆、行人的安全。执勤民警迅速反应，将该车拦截。在检查过程中，民警发现该车还存在擅自改变已登记结构的问题，与车辆登记信息严重不符。

“别慌，跟着我们走”

本报记者 陈世伟

至医院。

7月18日18时40分许，城区中队骑警队员的对讲机里再次传来急促的呼叫：“接群众报警，有人手指断裂，需立即送医，请求骑警引导！”当骑警队员赶到约定的接应点时，求助车辆驾驶员正摇下车窗挥手，副驾驶座上的男子用毛巾紧紧裹着

左手，指缝间的血迹让人揪心。“别慌，跟着我，保持安全车距！”骑警队员通过手势示意后，驾着警用摩托车率先冲出。晚高峰车流密集，骑警队员时而鸣笛示意，时而侧身引导，在车流缝隙里精准穿插。原本需要20分钟的路程，仅用时6分钟就急停在中宁县人民医院急救中心楼前。

闯红灯改结构

永宁交警查处一违法货车

驾驶人进行了严肃的批评教育，并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，对其闯红灯违法行为处以罚款200元、驾驶证记6分的处罚，对其擅自改变车辆结构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200元、驾驶证记1分的处罚。同

时责令其对号牌进行焊接固定，拆除号牌活动装置。

驾驶人马某某对自己的违法行为懊悔不已，表示今后将严格遵守交通法规，安全文明驾驶。

有人头部磕伤了，流着血呢，这会路上有点堵，再慢下去怕是要出事啊！”“别慌，我们在中央大道与滨河南路路口等您，跟着我们走！”警车呼啸出动，骑警队员紧随其后。“前端控制车流，后端紧盯护送车辆。”带队民警通过对讲机下达指令，开启警灯、拉响警笛，以最快速度将受伤老人送